证券代码：002226　　证券简称：江南化工　　公告编号：2023-023

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648922855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6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江南化工	股票代码	00222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敦福	张东升	
办公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高新技术开发区创新大道 2800 号创新产业园二期 J2 栋 A 座 17 层	安徽省合肥市高新技术开发区创新大道 2800 号创新产业园二期 J2 栋 A 座 17 层	
传真	0551-65862577	0551-65862577	
电话	0551-65862589	0551-65862589	
电子信箱	wangdunfu@ahjnhg.com	zhangdongsheng@ahjnhg.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是一家集民爆业务及新能源业务双核驱动的多元化上市公司。

民爆业务领域，公司主要从事工业炸药、工业雷管、工业索类等民用爆炸物品的研发、生产、销售，以及为客户提供工程施工服务等。全面布局民爆产品经营、工程施工服务（含设计、评估、监理、检测、钻、爆、挖、运及矿山治理）、矿山经营管理三大业务板块，目前，公司国内业务覆盖安徽、新疆、北京、陕西、山西、四川、河南、湖北、福建、广西、内蒙、江苏等十余个省、自治区和直辖市，并在资源大省、“一带一路”桥头堡新疆地区进行了重点战略布局。子公司庆华汽车主要从事汽车安全系统点火具、微型气体发生器、产气药剂的开发研制、生产销售和服务。庆华汽车产品主要应用于汽车被动安全系统（如汽车安全气囊、安全带）的配套装置，是民用爆炸物品在汽车被动安全系统领域的应用。公司是国内民爆产品品种最齐全的民爆企业之一，爆破业务已完成国内重点资源区域的战略布局，北方爆破国际化业务布局已辐射纳米比亚、刚果（金）、蒙古、塞尔维亚、利比里亚等亚、非、欧国家。公司整体产能及规模位居国内民爆上市公司前列。

新能源业务领域，公司全资子公司盾安新能源主要从事风力发电、光伏发电的项目开发、建设及运营。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 否

单位：元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0 年末
总资产	15,925,621,425.79	15,284,853,344.57	4.19%	14,428,611,601.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764,809,102.46	8,542,265,326.81	2.61%	7,563,545,790.85
	2022 年	2021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0 年
营业收入	7,043,036,103.81	6,481,148,032.47	8.67%	3,918,788,607.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52,212,219.54	1,052,663,530.22	−57.04%	446,841,905.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17,034,662.09	541,526,216.26	32.41%	404,180,384.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68,893,450.50	645,291,819.83	127.63%	877,654,377.3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707	0.3974	−57.05%	0.168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707	0.3974	−57.05%	0.168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23%	13.07%	−7.84%	6.04%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467,906,306.77	2,178,592,305.87	1,878,360,438.33	1,518,177,052.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7,271,157.26	404,123,131.90	276,216,179.27	−385,398,248.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62,550,642.24	308,076,466.45	257,764,026.06	−11,356,472.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43,232.34	263,569,142.34	518,851,630.15	681,229,445.67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7,30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7,55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北方特种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9.70%	521,869,961	259,583,806		
紫金矿业投资（厦门）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99%	317,710,341	0		
紫金矿业投资（上海）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9.82%	260,110,468	0		
中国北方工业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6.43%	170,375,085	170,375,085		
陕西投控投（香港）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6.03%	159,682,102	159,682,102		
广西建华机械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74%	125,448,721	125,448,721		
诸暨永天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4%	75,191,340	0	质押	75,191,340
浙江青鸟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63%	69,601,273	0	质押	69,601,273
西安庆华民用爆破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03%	53,883,664	53,883,664		
陕西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34%	35,443,721	26,646,092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北方特种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北方工业有限公司、奥信控股（香港）有限公司、广西建华机械有限公司、西安庆华民用爆破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紫金矿业投资（厦门）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紫金矿业投资（上海）有限公司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诸暨永天投资有限公司、浙江青鸟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除上述股东外其它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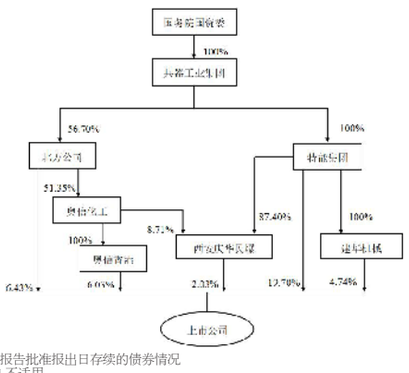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2023 年 2 月 16 日，内蒙古盾安光伏电力有限公司收到由内蒙古财政厅、内蒙古发改委、内蒙古能源局组成的领导小组下发的《关于内蒙古盾安光伏电力有限公司乌拉特后旗 50MW 光伏发电项目违规领取可再生能源发电中央补贴资金问题的认定及处置意见》，内蒙古盾安光伏电力有限公司乌拉特后旗 50MW 光伏发电项目存在未纳入规模管理、备案文件失效问题；将内蒙古盾安光伏电力有限公司乌拉特后旗 50MW 光伏发电项目移出补贴清单，并要求内蒙古盾安光伏电力有限公司退回已申领的补贴资金 16,617.51 万元。

2、2023 年 3 月 1 日，下属海外公司北方矿业科技服务（纳米比亚）有限公司与 ROSSING URANIUM LIMITED（中文名称“罗平铀业有限公司”）在纳米比亚签订了《罗平铀矿采矿一体化项目服务合同》。北方矿业科技服务（纳米比亚）有限公司将为罗平铀矿提供采矿一体化服务，合同期限十三年，合同金额为 125.9596 亿纳米比亚元（约合人民币 53.5879 亿元）。

证券代码：002226　　证券简称：江南化工　　公告编号：2023-017

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 2023 年 3 月 13 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了各位董事，并于 2023 年 3 月 23 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采用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董事 8 名，实际参加董事 8 名。本次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一）审议通过了《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见 2023 年 3 月 25 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的《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审议通过了《2022 年度总裁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损失的议案》；

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见 2023 年 3 月 25 日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损失的公告》。

（四）审议通过了《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的议案》；

自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到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公司（含控股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 85 亿元的银行授信。公司上述授信额度以相关银行实际审批的最终结果为准，公司将根据实际生产经营资金需求及在金融机构的授信情况，综合考虑各银行贷款规模、贷款期限、担保方式和贷款利率等信贷条件择优选择。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矫劲松先生、李宏伟先生、郭小康先生、蔡航清先生、林日宗先生作为关联董事，对此议案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对此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见 2023 年 3 月 25 日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见 2023 年 3 月 25 日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度持续风险评估报告》；

矫劲松先生、李宏伟先生、郭小康先生、蔡航清先生，对此议案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见 2023 年 3 月 25 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度持续风险评估报告》。

（九）审议通过了《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拟以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2,648,922,85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60 元人民币（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合计派发现金 158,935,371.30 元人民币，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 2023 年 3 月 25 日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汪寿阳、张红梅、郑万青向董事会提交了《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22 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2022 年度总裁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损失的议案》；

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见 2023 年 3 月 25 日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损失的公告》。

（四）审议通过了《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的议案》；

自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到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公司（含控股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 85 亿元的银行授信。公司上述授信额度以相关银行实际审批的最终结果为准，公司将根据实际生产经营资金需求及在金融机构的授信情况，综合考虑各银行贷款规模、贷款期限、担保方式和贷款利率等信贷条件择优选择。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矫劲松先生、李宏伟先生、郭小康先生、蔡航清先生、林日宗先生作为关联董事，对此议案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对此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见 2023 年 3 月 25 日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七）审议通过了《2022 年年度报告及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见 2023 年 3 月 25 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的《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 2023 年 3 月 25 日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了《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见 2023 年 3 月 25 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的《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九）审议通过了《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计划》。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三年三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226　　证券简称：江南化工　　公告编号：2023-022

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3 日分别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根据相关规定，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基本内容

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2 年度公司实现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452,212,219.54 元（其中母公司实现利润为 425,243,783.87 元），减去 2022 年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2,524,378.39 元，减去 2021 年度分红 158,935,371.30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2,980,317,053.54 元（其中母公司年初未分配利润为 568,532,307.85 元），2022 年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3,231,069,523.39 元（其中母公司 2022 年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792,316,342.03 元）。

根据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结合公司目前的盈利状况及经营性现金流实际情况，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以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2,648,922,85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60 元人民币（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合计派发现金 158,935,371.30 元人民币，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二、相关审批程序及意见

1、审批程序

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3 日分别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切实保护了中小股东的利益，符合《公司法》、中国证监会详见 2023 年 3 月 25 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的《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关于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内容详见 2023 年 3 月 25 日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三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226　　证券简称：江南化工　　公告编号：2023-024

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 2023 年 3 月 23 日召开，会议决定于 2023 年 4 月 19 日召开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届次：2022 年度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及合规性：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4 月 19 日（周三）下午 14:00。

（2）网络投票时间：2023 年 4 月 19 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 年 4 月 19 日上午 9:15—9:25,9:30—11:30 和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 年 4 月 19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3 年 4 月 13 日（周四）

7、出席对象：

（1）截止 2023 年 4 月 13 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及参加表决；因故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会议地点：公司会议室（地址：安徽省合肥市高新技术开发区创新大道 2800 号创新产业园二期 J2 栋 A 座 17 层）

二、会议审议事项：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名称及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00	《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6.00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7.00	《2022 年年度报告及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
8.00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3 月 25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5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独立董事 2022 年度述职报告》。

特别说明：

1、议案 5、议案 6、议案 8 为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单独计票。中小投资者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股东。

2、议案 5 所涉及的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三、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时间：2023 年 4 月 14 日（上午 9:00–11:30，下午 15:00–17:00）。

2、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单位持股凭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3）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及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4）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 2023 年 4 月 14 日下午 17:00 点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3、登记地点：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部（法律事务室）。信函登记地址：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部（法律事务室），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通讯地址：安徽省合肥市高新技术开发区创新大道 2800 号创新产业园二期 J2 栋 A 座 17 层，邮政编码：230088，传真：0551–65862577。

4、本次会议会期半天，与会股东或代理人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5、联系方式：

联 系 人：张东升

联系电话：0551–65862589

传　　真：0551–65862577

邮　　箱：zhangdongsheng@ahjnhg.com

地　　址：安徽省合肥市高新技术开发区创新大道 2800 号创新产业园二期 J2 栋 A 座 17 层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通知。

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三月二十五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流程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226

2、投票简称：江南投票

3、本次股东大会提案为非累积投票提案，股东可对提案填报的表决意见有：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3 年 4 月 19 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 9:15—9:25,9:30—11:30 和下午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3 年 4 月 19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授 权 委 托 书

兹授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本人）出席于 2023 年 4 月 19 日召开的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我单位（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本公司/本人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我单位（本人）承担。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00	《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6.00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7.00	《2022 年年度报告及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			
8.00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帐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有限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备注：

1、股东（含股东代理人）在表决时只需在议案右边的“同意”、“反对”和 “弃权”中任选一项，选择方式应以在选项下方对应的空格中打“√”为准，不符合此规定的表决均视为弃权。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委托人为自然人的需要股东本人签名；委托人为法人股东的，加盖法人单位公章。

证券代码：002226　　证券简称：江南化工　　公告编号：2023–018

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23 年 3 月 13 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了各位监事，并于 2023 年 3 月 23 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采用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监事 3 名，实际参加监事 3 名。本次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现河先生主持，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见 2023 年 3 月 25 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的《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损失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损失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依据充分，计提后能够公允、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公司董事会审议本次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损失的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公司监事会同意本次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损失事项。

详见 2023 年 3 月 25 日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损失的公告》。

（三）审议通过了《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见 2023 年 3 月 25 日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颁布的会计政策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规定，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实施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见 2023 年 3 月 25 日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六）审议通过了《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董事会制定的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同意以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2,648,922,85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60 元人民币（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合计派发现金 158,935,371.30 元人民币，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 2023 年 3 月 25 日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七）审议通过了《2022 年年度报告及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见 2023 年 3 月 25 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的《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 2023 年 3 月 25 日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了《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见 2023 年 3 月 25 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的《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九）审议通过了《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计划》。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三年三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226　　证券简称：江南化工　　公告编号：2023–019

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损失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3 日分别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损失的议案》。根据相关规定，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损失情况概述

1、本次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损失的原因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的要求，为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状况和财务状况，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存货、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其他权益工具及商誉等资产进行了全面充分的清查、分析和评估，对可能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2、本次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损失的资产范围、总金额和拟计入的报告期间

经过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 2022 年末存在可能发生减值迹象的资产，范围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长期应收款、存货、在建工程、固定资产及商誉进行全面清查和资产减值测试后，2022 年度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18,383.59 万元。明细如下表：

资产名称	年初至年末拟计提资产减值损失金额（万元）
应收票据减值损失	−641.25
应收账款减值损失	−1,680.93
其他应收款减值损失	−2,237.9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减值损失	−261.32
长期应收款减值损失	157.51
存货跌价准备	−197.07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642.32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9,069.66
商誉减值损失	−2,810.55
合计	−18,383.59

本次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损失拟计入的报告期间为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二、本次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损失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各项信用及资产减值损失合计 18,383.59 万元，考虑所得税的影响后，将减少公司 2022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042.10 万元，相应减少 2022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所有者权益 16,042.10 万元。

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损失的合理性说明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依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本次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损失基于谨慎性原则，依据充分，同意本次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损失事项。

四、独立董事关于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损失的独立意见

经核查，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损失事项依据充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体现了会计谨慎性原则。公司计提信用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后，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可靠的会计信息，本次计提具有合理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审议该事项的程序合法合规，同意本次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损失事项。

五、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本次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损失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依据充分，计提后能够公允、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公司董事会审议本次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损失的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公